

建设工程施工合同

工程名称：宁城县五化镇以工代赈乡村道路示范工程

发 包 人：宁城县五化镇人民政府

承 包 人：赤峰市枫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2025年6月12日

签订地点：宁城县五化镇人民政府

宁城县五化镇以工代赈乡村道路示范工程

施工合同

甲方： 宁城县五化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 赤峰市枫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；依照《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》《全国“十四五”以工代赈工作方案》、国家发改委等9部委《关于在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的意见》《内蒙古自治区“十四五”以工代赈工作方案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》相关规定，以及《宁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第一批以工代赈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》（宁发改字〔2025〕16号）要求，本着“工程只是手段、赈济才是目的”“先有群众、后有项目”“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，能用人工的尽量不用机械，能组织当地群众务工的尽量不用专业队伍”等原则，甲、乙双方就（宁城县五化镇以工代赈乡村道路示范工程，政府采购项目编号：CFZCNCS-C-G-250034号），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 宁城县五化镇以工代赈乡村道路示范工程

工程地点： 宁城县五化镇马营子村、鸽子山村

工程内容： 在宁城县五化镇马营子村、鸽子山村新建四级乡村道路

长 4.885 公里；路基宽度采用 5.5 米，路面宽度采用 4.5 米；其中水泥混凝土路面硬化面积 21474 平方米，安装标志牌 26 个，B 级波形梁护栏 520 米，道口标柱 24 个。（详见设计图纸）

资金来源：中央预算内以工代赈资金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：总承包（详见设计图纸）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开工日期：2025 年 06 月 12 日

竣工日期：2025 年 10 月 10 日

合同总工期：120 日历日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工程质量符合图纸设计要求达到合格 标准。

五、合同价款

本项目合同价款为人民币（大写）：叁佰玖拾贰万叁仟玖佰捌拾元整，

（¥：3,923,980.00 元）。

六、责任与义务

1、甲方的责任与义务：

- （1）、提供施工的具体位置，工程实地放样。
- （2）、施工过程中协调、配合乙方现场施工。
- （3）、在乙方施工完验收后，支付工程款。

2、乙方的责任与义务：

- （1）、在工程施工过程中，严格按工程技术规程施工。

(2)、施工所需的水、电、油用工，材料短途运输，工程安装维修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(3)、达到施工标准、使用标准，工程能够正常发挥效益。

七、工程竣工验收和工程量的确定

工程竣工后，乙方提出验收申请，甲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。工程量以设计为准。

八、质量保修期

所有建设及配套设施质保期为一年。

九、工程款的支付

甲方在项目开工前预拨付给乙方 30% 工程款，根据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，定期拨付工程款。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，乙方凭税票向甲方申请拨付全部工程款（除质保金外），甲方留全部工程款的 3% 质保金，一年后工程无质量问题无息返还。最终以财政竣工结算价为准。（详见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）

十、组织务工

优先使用宁城县五化镇马营子村、鸽子山村的劳动力人口，重点是脱贫人口、易返贫致贫监测对务工人员不能满足工程建设特殊岗位需要，乙方可聘用特殊技术工种，甲乙双方根据群众务工需求摸底调查结果，脱贫对象和其他低收入人口，并组织搬迁群众在家的农村劳动力参与工程建设。以上各村确定拟参加工程建设的务工群众名单，由乙方与务工群众签订用工协议，总务工人数不得低于投资计划规定的 76 人，吸纳务工人数越多越好。

十一、技能培训

甲方负责务工劳动力的组织动员，配合乙方采取以工代训、短期就业技能培训等方式，做好务工群众劳动技能、施工安全培训。

十二、劳务报酬发放

乙方按月核定务工人员务工情况，并制定工资发放表，经甲方及项目村负责人审定并签字确认，由甲方通过务工群众本人银行卡1个月支付1次，并在村务公开栏对发放台账进行公示。劳务报酬发放比例须达到中央资金的31.11%以上，并最大幅度提高占比。严格禁止乙方将租用务工群众车辆或机械设备等费用计入劳务报酬。

十三、其他约定

1、乙方要按有关标准及操作规范施工，施工期间出现的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。

2、如果由于甲方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，工期相应顺延；如果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，每延误一天，扣合同款的0.5%作为违约金。

3、此工程不得转包；如果发现转包现象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另行承包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该乙方承担。

十四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一式五份，发包人执三份，承包人执二份。本合同双方单位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签署页无正文

甲方：（公章）

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

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何丁建

乙方：（公章）

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

（签字或盖章）：

姚月兰



2025年6月12日